

证券代码：872511

证券简称：智林信息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太原市龙城大街 75 号鸿泰国际大厦东楼 10 层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 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11	智林信息	2025年11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
2	《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3	《关于拟修改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1、审议《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原非职工代表监事张翠红女士申请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赵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2、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3、审议《关于拟修改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及需求，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3）；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
- 2.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

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1月26日9:00

(三) 登记地点：太原市龙城大街 75 号鸿泰国际大厦东楼 10 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帅玲；联系地址：太原市龙城大街 75 号鸿泰国际大厦东楼 10 层会议室；联系电话：0351-7211603；联系邮箱：lisl@zlit.com.cn。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智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